

海原县贾塘乡人民政府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的有关规定编制而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在海原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hy.gov.cn/>）公布。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海原县贾塘乡党政办公室，地址：海原县贾塘乡贾塘村，邮编：755200，电话：0955—4811130

一、概况

2017 年，我乡严格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7 年印发全面推进政务公开若干重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宁政办发〔2017〕74 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7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宁政办发〔2017〕80 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17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海政办发〔2017〕111 号）等文件要求，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和表达权，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

二、主要采取的措施

（一）强化组织建设，落实工作责任。乡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成立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由乡长担任

组长，分管领导担任副组长，党政办等部门工作人员担任成员，领导、协调全乡信息公开工作。

（二）强化公开载体，规范信息公开。一是充分利用“四化一满意”平台，加强政务公开信息内容；二是利用乡村两级信息公开栏最大化推进信息公开，让群众及时了解扶贫、财政、低保等各项惠民政策；三是建成“海原县贾塘乡人民政府”微信公众号，有效拓宽信息公开渠道。

（三）强化队伍建设，加强政策解读。组织机关、各行政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认真学习政府信息公开相关知识，提高专业素养。同时召开全乡推进信息公开工作会议，对信息公开工作再动员，以会代训，增进全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和了解。围绕脱贫攻坚、民生保障、三塘水库建设、封山禁牧、综治信访、司法调节等工作内容，调动驻村、包村及各业务工作组，深入农户家中，实地为农户解读扶贫政策，低保、养老及医疗政策，征地拆迁补偿标准，封山禁牧政策，综治信访政策，“七五普法”及有关司法制度等。

（四）强化办事效率，提高群众知情权。2017年我乡按照要求积极办理政务舆情、突发事件等热点信息回应机制，对政府办转办市长信箱、12345热线内容，积极转交各包村及业务工作组，按照规定时间完成答复，全年累计完成舆情回应80余件。

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2017年我乡重点领域公开范围主要包括：脱贫攻坚、征地拆迁、基础设施建设、美丽集镇建设及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和涉农

领域及财政预决算等，通过海原县人民政府网站、海原电视台、海原党建网等多渠道予以全面公开，全年累计公开 53 次。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本年度，我乡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以公开为原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全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92 条。其中：“脱贫攻坚”类报道及信息 130 条，占总体百分比为 67.7%；“民政服务”信息 30 条，占总体百分比为 15.6%；“政府信息”信息 20 条，占总体百分比为 10.4%；“公告公示”信息 8 条，占总体百分比为 4.0%；“财政决算类”信息 4 条，占总体百分比为 2.0%。

（1）政府网站公开。2017 年，我乡积极通过海原县人民政府网站、“四化一满意”公众服务平台、海原县电视台公开脱贫攻坚、政府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等共计 48 条，其中扶贫领域 24 条，财政预决算 4 条，政府信息 20 条。

（2）政务公开栏公开。城乡本年度，民政服务、涉农资金等全面实行透明管理，阳光作业，经过村民代表民主评议后，通过乡村两级政务公开栏全面公开，全年累计公开 144 条。

四、依申请公开政府统计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统计信息的情况

本年度我乡无依申请公开政府统计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统计信息的情况。

五、政府统计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全年统计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共 0 次。

六、因政府统计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全年累计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引起举报 0 起；投诉 0 起；行政复议 0 起；行政诉讼 0 起。

七、存在问题及下一步打算

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还存在一定的问题和不足。一是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还不够深入和彻底，一些应公开的内容未能立即予以公开，提高信息传送效率还需我们进一步努力。二是信息公开渠道还有待拓宽，需要我们探索新的路子，让政府信息面向更多的受众，方便其获取所需信息，同时提高信息的利用率。

2018 年，我乡将继续严格按照信息公开的各项要求和目标，进一步充实信息公开内容，突出重点、热点和难点问题，依托信息化和电子政务平台，建立健全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系统，切实发挥好信息公开平台的桥梁作用。

一是扩大信息内容。在按规定公布应公布的信息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通过做好公众调查，选择若干公众关注度高、公益性强、涉及面广的政府信息作为突破口，逐步推进行政执法过程中的信息的公开。

二是规范公开流程。进一步梳理所掌握的政府信息，规范操作，及时提供，定期维护，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公众能够方便查询。

三是强化参与基础。加强宣传，提高公众对政府公开工作的知晓率和参与度，注重横向联系、纵向沟通协调机制，不断提升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强化信息公开工作各项保障措施。

四是拓宽宣传渠道。除利用宣传单、宣传栏等传统宣传模式，

在现有县政府门户网站的基础上,进一步积极探索现代媒体潜力,运用新的信息化手段,丰富政府信息服务渠道,扩大信息公开覆盖人群范围。